

臨時提案
臨-09006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盧秀燕、顏寬恒、江啟臣、王惠美、馬文君等 11 人，有鑑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公布「遷都中台灣」之調查研究指出，71% 民眾認為北、中、南、東有發展不平衡的問題，45% 贊成首都遷至中台灣。尤其考量災難緊急應變，與均衡地區發展，建立「陪都」城市有其必要。台中市地理位置適中、幅員廣闊、經濟繁榮，本席建請行政院優先規劃將「行政院」、「立法院」遷至台中市，並逐步研議整體遷都事宜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興大學商情暨民調中心接受台中市區域發展促進會委託，針對 1,068 名台灣本島 19 個縣市的 20 歲以上民眾進行「遷都中台灣」調查研究，71% 民眾認為北、中、南、東有發展不平衡問題，45% 則贊成遷都中台灣。
- 二、日本福島地震後，災情嚴重之餘日本朝野開始積極討論是否建設「陪都」，以防首都東京陷入災難或恐怖攻擊的危機。「陪都」為一種複都制，指一個國家在首都之外另外設立的都城；陪都至少是區域中心城市，而個別陪都實際就是全國性的政治中心或實際上的首都。反觀我國，首都台北市距離台電核一、核二、核四廠僅二十多公里，一旦發生類似日本之核災，首都恐將全面癱瘓。建設陪都以為因應，有其必要。
- 三、近年來政府針對雙北房價過高之合理房價措施，即是為了解決經濟、人口過於集中問題。尤其今五都合併升格後，中央更應考量北中南之區域平衡發展。台中市地理位置適中、幅員廣闊、經濟繁榮，本席建請行政院優先規劃將「行政院」、「立法院」遷至台中市，並逐步研議整體遷都事宜。

提案人：盧秀燕 顏寬恒 江啟臣 王惠美 馬文君
連署人：曾銘宗 張廖萬堅 黃國書 吳志揚 林德福
林麗蟬

